渤海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
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渤海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10月20日以电子邮件、电话通知的方式发出，于2026年10月30日以书面传签方式召开，本次会议应参加董事9名，实际参加9名。会议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渤海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。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6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

本议案会前已经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，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6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渤海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10 月 31 日